

##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 2012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2 年第 6 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2 年 09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12 年 09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向一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审议《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近期收到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城所”）来函通知。

获悉鹏城所为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做大做强，不断提升事务所的服务能力和水平，通过调研并最终决定与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国富浩华”）合并，合并后更名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其专业团队和业务亦转入国富浩华。

以上合并事项由国富浩华向财政部会计司报备，并于2012年07月19日获得财政部会计司回函通过。

鉴于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与国富浩华已合并，为保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聘请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由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年审计费用具体金额授权董事会决定。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2年09月28日